

# 學務處通告

【第8週 10/16- 10/20】

10月20日(五)

節次	活動內容	活動地點
第五節	第三次社團活動	各社團指定地點
第六節		

## 訓育組

- 一、社團若要進行課後練習，或是辦理各項校內外活動，務必一個月前事先向訓育組提出申請，各項活動申請表已公告在學校網站，請自行下載填寫繳交。
- 二、社團課時間結束，請各社團準時歸還借用之教室及器材，勿佔用班會課時間。
- 三、請未在校拍攝個人證件照的高三學生，於10/20(五)前繳交電子檔至教務處註冊組。
- 四、10/25(三)下午1點至2點進行高三學生個人證件照拍攝，請需要補拍的同學至圖書館進行拍攝。



## 生輔組

★尚未完成112學年度上學期校園生活問卷之班級，請於本週五(10月20日)前連線至酷課雲網站，點選回條調查表填寫。截至10月16日尚未完成之班級為(子一仁、機一忠、機一孝、機一愛、資一孝、資一仁、控一忠、控一孝、冷一孝、體一忠、應一忠、應一孝、子二忠、子二孝、機二忠、機二孝、機二仁、資二仁、控二忠、控二孝、冷二忠、冷二孝、體二忠、應二忠、應二孝、子三忠、子三孝、機三忠、機三孝、機三仁、資三孝、資三仁、控三孝、冷三孝、門三忠、體三忠、微三忠)

### ★改過銷過流程：

- (1)欲銷過者，收到獎懲通知書後，於行政系統網頁上點選銷過申請，並至學務處領取改過銷過申請表，給家長、導師簽完章後，送至學務處審核通過者才可開始實施銷過，如有問題者，可至生輔組詢問。
- (2)改過銷過愛校服務應於課餘時間實施，不可於正課時段執行。
- (3)高三同學於112學年上學期有完成改過銷過紀錄或前5學期無處分紀錄者，下學期銷過考核期可減半計算。

★對於人際互動，應學習彼此相互尊重與包容，多發覺他人的優點，對於他人缺點，應給予友善的建議，不以惡意言論攻擊、隱射、批評、嘲笑他人。如同學發生上述情形，將依校規嚴懲，並對於後續改過銷過將加以限制。對於公開侮辱或誹謗他人的行為應勇於說不，當事人或知悉的同學應立即向師長反映。

### ★校園安全宣導事項：

1. 詐騙集團常假冒公務機關、警察、檢察官或親友或是以網路交友援交等管道，要求您依指示操作ATM匯款、購買遊戲點數、交付現金、存摺印章、身分證影本等方式詐騙財物。接獲可疑來電時，請立即撥打165查證。  
相關防制詐騙宣導可連結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防制詐騙中心網頁QR code。
2. **校園霸凌**事件可能存在於校園內外甚或網路中，若有知悉疑似霸凌事件，可尋求下列管道：  
【1】告訴師長或學務處【2】投訴學校信箱【3】於校園生活問卷中提出【4】臺北市防制校園霸凌專線1999#6444【5】向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線反映(0800-200-885)【6】在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留言版留言【7】其他管道(好同學、好朋友)。
3. 戒毒求助諮詢專線為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(諮詢專線：412-8185)或毒品危害防制中心(戒毒免費專線電話：0800-770-885)，以協助青年學子遠離毒害。
4. 網路言論無論是否匿名，均須負法律責任，若有發文內容引發社會不安，更涉及網路恐嚇刑責，切勿輕忽誤觸法律。
5. **杜絕復仇式色情：**(男女同學交往或分手過程中，禁止以任何方式及管道散播他人之影像、照片或者足以毀損他人名譽之文字或物品。)



## ★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7週 生活秩序競賽表現優異班級★

一年級	第1名：子一仁、資一忠、控一孝、門一忠	第5名：資一孝	第6名：應一忠、子一愛
二年級	第1名：資二孝	第2名：機二忠、機二孝、機二愛	第5名：機二仁
三年級	第1名：資三孝	第2名：門三忠	第3名：冷三忠、微三忠
※各年級最後一名班級：冷一孝、應二孝、子三孝			

## 衛生組

1. 近期，校園內感染A流及水痘人數有增加趨勢，再次提醒，請同學隨時注意自身健康，若有感冒症狀或發燒現象，務必至診所、醫院檢查，確診為流感、水痘或新冠肺炎應隔離並通報健康中心，避免疫情擴大。
2. 請同學泡麵時拿捏熱水與醬料用量，避免燙傷與無法吃完；醬料包請自行處理，不要留置於飲水機或水槽附近。水槽為各班維護使用，清洗餐具(碗)可先用衛生紙擦拭，請勿將垃圾及廚餘留置於水槽附近，避免廚餘阻塞水槽。
3. 請同學一同維護校園整潔，確實完成份內打掃工作，環境整潔維護需要所有人共同維護；也提醒同學發揮公德心，切勿將個人垃圾、便當、廚餘丟入廁所或別人掃區內，造成環境髒亂並造成打掃班級困擾，也易滋生蚊蟲、細菌。
4. 請同學注意飲食安全及衛生習慣，若有食物中毒的徵兆請保留食物殘體，並盡速就醫。
5. 登革熱疫情升溫且潛伏期有延長現象，請各班落實環境管理及孳生源清除工作。如有需協助，請至學務處衛生組通報。
6. 「請遠離吸菸及嚼檳榔，避免危害健康」，依現行「菸害防制法」、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」及「學校衛生法」規定，未滿18歲者不得吸菸且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面禁止吸菸，違反者應令其父母或監護人使其接受戒菸教育，且父母或監護人未禁止兒少吸菸行為，情節嚴重者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5萬元以下罰鍰。
7. 請同學培養正確用眼習慣及增加戶外活動，以維護視力健康。建議多多利用「eye眼健康密碼：3010120」護眼行動。請同學保持「天天戶外120」(每天到戶外活動總時間超過120分鐘)，讓眼睛休息預防視力退化。

## ★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7週環境整潔競賽表現優異班級★

一年級	第1名：子一仁、控一孝(並列)	第3名：門服一	第4名：子一孝	第5名：應一忠	第6名：機一仁、資一忠(並列)
二年級	第1名：機二孝、資二孝(並列)	第3名：冷二孝	第4名：子二愛、門服二(並列)	第6名：子二仁	
三年級	第1名：冷三忠	第2名：子三仁	第3名：機三愛	第4名：機三孝、微三忠(並列)	第6名：資三孝

※以上獲獎班級請派員至學務處班級櫃領取獎狀※

## 體育組

- 一、體育課上課場地與運動設施，請同學愛護並維持。
- 二、本學期預訂的體育競賽(高一新生盃班際排球賽)報名表請高一的體育股長在報名表上導師及任課老師簽名完，自己還要照相起來存底後，盡快於10/13前交至體育組體育幹事處。
- 三、下星期游泳課為江妮蔚和朱庭儀二位老師上課的班級，請同學注意上游泳課時間，請準時到集合地點，由老師點名完後帶去內湖運動中心上課。
- 四、體育課借還器材請同學注意：體育課下課後將器材歸還體育組，切記勿將器材帶回班上如有發現，校規處理。
- 五、上體育課時，不要隨意離開上課地點或回教室休息。如被老師發現一律登記曠課。
- 六、請同學愛護學校器材，籃球或排球若受外力重力擠壓，容易變形毀損，切記不要抓籃網，以免造成籃網毀損及手指的割傷。
- 七、上體育課時，發現器材有損壞應當下馬上告知任課老師。